

萬能科技大學
專題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暨博士後研究員教學研究費用表

106年6月22日研究發展及產學合作審查小組會議通過，自106年8月1日起生效

參考學歷 參考級別	高中 (高職)	五專 (二專)	三專	學士	碩士	博士後 研究員
第十級	26,850	33,370	34,770	39,390	44,620	82,020
第九級	26,270	32,240	33,790	38,420	43,570	79,320
第八級	25,750	31,210	32,860	37,500	42,650	77,030
第七級	25,240	30,290	31,930	36,570	41,620	74,740
第六級	24,720	29,360	30,900	35,640	40,690	72,450
第五級	24,110	28,430	29,980	34,720	39,760	70,160
第四級	23,590	27,400	29,050	33,890	38,840	67,870
第三級	23,080	26,480	28,120	33,070	37,810	65,580
第二級	22,560	25,550	27,090	32,240	36,880	63,290
第一級	22,050	24,620	26,580	31,520	36,050	61,000

註：表列金額為月支工作按月標準。(單位：新台幣元)

彈性調增特殊津貼

工作內容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調增金額	0	500	1000	1500	2000(含以上)

專業技能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調增金額	0	500	1000	1500	2000(含以上)

獨立作業能力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調增金額	0	500	1000	1500	2000(含以上)

相關經驗年資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調增金額	0	500	1000	1500	2000(含以上)

預期績效表現					
級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調增金額	0	500	1000	1500	2000(含以上)

本表使用說明：

1. 本表依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106年5月25日科部綜字第1060034160號函規定辦理。

2. 自106年8月1日起，凡提送科技部之計畫申請案，計畫主持人聘任專任助理或博士後研究員之薪資，若不符合本標準，科技部將退件不予受理。計畫主持人申請科技部計畫時，應就彈性調增特殊津貼項目予以說明給薪依據。
3. 專任助理工作酬金、博士後研究員教學研究費用支給原則：
計畫主持人得以綜合考量工作內容、專業技能、獨立作業能力、相關經驗年資及預期績效表現等因素在本表所列薪資之外，彈性調增特殊津貼。
4. 以上所列之工作酬金、教學研究費用由計畫項下人事費全額支付，如若核給助理薪資高於核定經費而有所調整需求時，應於原核定計畫總經費(含管理費)內勻之。
5. 科技部計畫聘任專任助理或博士後研究員之敘薪，以科技部實際核定金額為準，本表僅為參考之用。
6. 同一計畫期間，變更後之薪酬不得低於初聘任之薪級。
7. 本表適用科技部及本校產學合作之研究計畫，如其他補助機關另有規定，則依該補助機關相關辦法辦理。